

法学院第十九届团学志换届竞选职位职能简介

一、法学院团委

(一) 分团委副书记(学生)

协助分团委书记部署和完成共青团的各项工作;配合团委书记指导学生会统一部署、统一调配各职能部门,共同组织完成团委、学生会的各项工作;参与校团委定期例会,及时传达上级团组织的精神指示并进行工作部署;努力做到在学生活动过程中进行党、团的意识教育,在活动中体现党团意识。

(二) 组织部部长

协助院团委书记和院团委副书记完成团委各项相关工作,是连接上级团委和基层团支部的桥梁,及时、准确的传达上级团组织的精神并加以贯彻落实。

指导下设部门(办公室、社会实践部、基层工作部)积极开展工作,统筹安排各部门进行相互配合、通力合作。

负责团员发展、注册、等相关工作,定期对我院团支部工作手册进行检查,协调各班团支部的工作;做好团员的思想意识教育工作及相关活动的开展;并对院年级团总支和各团支部的工作业绩以及思想作风等进行考核;负责开展各项表彰工作及干部选拔任免相关工作。

(三) 宣传部部长

协助院团委书记和院团委副书记完成我院团委各项宣传工作,统 筹协调法学院团委、学生会、志愿者协会各项宣传工作,策划、指导 宣传部日常工作,及时传达院团委书记和院团委副书记的各项指示和 精神。

(四)宣传部副部长(宣传教育中心、统筹联络中心)

负责线下宣传工作,向法学院广大青年学生宣传上级团组织重要精神,宣传各项创新政策,使思想建设深入基层,贴近青年学生。对学院宣传工作进行总结,同时,与团委、学生会、志愿者协会其他各部门通力协作,负责对我院团委学生会、志愿者协会以及各年级开展



的各项活动进行美术方面的宣传工作以及组织开展各部门培训会。

(五)宣传部副部长 (新媒体运用中心)

负责法学院线上宣传工作,管理和运营法学院团委公众号"律动中南",积极配合团委青年研究中心制作"青研传声"系列推送,全方位做到思想引领。定时开展部门培训会。

(六)宣传部副部长(《天爵》、青年研究中心)

《天爵》以"立足常识、归于常理、着重常情"为宗旨,秉持"做学生自己的杂志"的原则,竭力为法学院学子提供激扬文字、表达思想、培养法律思维的平台,同时工作坚持以思想引领为主、以青年读者为主、以正面宣传为主,兼顾从团中央重要通知公告、学院团委重要新闻报道等内容。同时,以更加广阔的平台集中展现我院学子的蓬勃朝气与青春风采。青年研究中心作为一个新成立的部门,主要聚焦时事热点,研习理论知识,传播思想动态,以青年的视角,生动活波的向青年传播先进的理论知识

二、法学院学生会

(一) 学生会主席

在院党委、院团委的指导下完成各项学生活动任务;本着为学生服务的宗旨和思想统筹策划各项学生活动;协调常委会的日常工作;主持学生会的相关工作开展。协调统筹,扩大学生干部在广大师生中的影响力。

(二) 学生会副主席

对院学生会的各项活动进行策划、建议、监督,指导所分管的工作,协助学生会主席做好活动中各部门工作的协调,是所分管工作与常委会的联系纽带。

学生会下设: 秘书处、学术部、外联部、策划运营部、体育部、 生活权益部。各部门各司其职,通力协作,共同致力于服务于广大学 子。

(三) 学生会学生秘书长

分管秘书处。秘书处作为整个学生会的核心职能部门,负责学生 会各项会议、考核、财务等日常工作,在法学院举办各类大型活动中



起着统筹策划、上传下达的作用。

三、法学院志愿者协会

(一) 主席兼 VAL 法律志愿服务团团长

志愿者协会主席负责志协的整体管理,代表志协配合院团委、校志协工作,与其他学院、学校志愿者协会及社会公益组织沟通交流。协调志协各项事物,保证志愿服务质量,推动志愿体系更新,及时了解最新志愿公益动向。促进志协发展。作为VAL法律志愿服务团团长,需为服务团整体发展负责,促进法律志愿服务专精化、体系化、知名化,扩大志协与服务团的社会影响力。

(二)副主席

分责制度。一人负责统筹志协与服务团的各项行政事宜,运营财务管理、成员监督以及各项活动操办,并管理志愿者注册、"志愿中国"平台运营、志协内务事宜;一人负责志协与服务团在社会及校内志愿项目申报与统筹运营。协助各个服务队提升总体志愿活动项目运营水平。并对各个志愿活动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,为新设服务队联络新的服务地点、基地,发掘新的志愿形式;一人负责统筹志协与服务团的宣传联络事宜,对品牌活动进行包装,联络校内新闻宣传部门报道活动,与校外媒体积极沟通,争取更多的社会有效报道,提升志协与服务团的社会影响力。

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